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郑政办文〔2018〕28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调整郑州市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省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建设的实施意见（暂行）》（豫政办〔2015〕107号）等相关文件精神，为加快推进我市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进一步统筹协调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建立过程中的重大问题，于2015年11月成立了郑州市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领导小组。因工作需要，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将重新调整的领导小组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王跃华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李喜安 副市长

吴福民 副市长

成 员：孙建功 市政府副秘书长

陈春梅 市编办主任

赵新民 市人社局局长

刘 睿 市财政局局长

吕安民 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李德耀 市住房保障局局长

周亚民 市农委主任

崔正明 市林业局局长

杨立平 市地税局局长

张江涛 市政府法制办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规定事项。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局，孙建功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吕安民、李德耀、周亚民、崔正明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2018年5月7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5月8日印发

